

附件 3:

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自我评估 总结报告

学位授予单位

名称: 西北师范大学

代码: 10736

授权学科

名称: 法律硕士

代码: 0351

2018 年 5 月 10 日

编写说明

一、本报告是学位授权点经过自我评估的全面总结，分为两个部分：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和持续改进计划。

二、封面中单位代码按照《高等学校和科研机构学位与研究生管理信息标准》（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编，2004年3月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中教育部《高等学校代码》（包括高等学校与科研机构）填写；学位授权点的学科名称及代码按照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和教育部2011年印发的《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填写。

三、本报告采取写实性描述，能用数据定量描述的，不得定性描述。定量数据除总量外，尽可能用师均、生均或比例描述。报告中所描述的内容和数据应确属本学位点，必须真实、准确，有据可查。

四、本报告的各项内容须是本学位点近3年来的情况（2015.01.01-2017.12.31）。

五、除特别注明的兼职导师外，本报告所涉及的师资均指目前人事关系隶属本单位的专职人员（同一人员原则上不得在不同学术学位点重复填写）。

六、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成果（论文、专著、专利、科研奖励、教学成果奖励等）应是署名本单位，且同一人员的同一成果不得在不同学位点重复填写。引进人员在调入本学位点之前署名其他单位所获得的成果不填写、不统计。

七、涉及国家机密的内容一律按国家有关保密规定进行脱密处理后编写。

八、本报告正文使用四号宋体，字数不超过8000字，纸张限用A4。

目 录

一、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	2
1. 师资队伍.....	2
1.1 专任教师数量与结构情况.....	2
1.2 专任教师法律实践情况.....	2
1.3 专任教师上岗前培训情况.....	3
1.4 兼职教师作用发挥情况.....	4
2. 人才培养.....	5
2.1 招生选拔.....	5
2.2 培养方案.....	5
2.3 课程教学.....	6
2.4 实践教学.....	7
2.5 学位授予.....	8
3. 质量保障.....	9
3.1 制度建设.....	9
3.2 过程管理.....	9
3.3 学风教育.....	10
二、持续改进计划.....	11
1. 目前存在的主要问题.....	11
1.1 师资总量相对不足，结构有待优化.....	11
1.2 优质教学资源相对缺乏，内涵建设有待提高.....	11
1.3 生源层次较低，生源质量不高.....	11
2. 未来发展目标.....	12
2.1 师资队伍.....	12

2.2 人才培养.....	12
2.3 质量保障.....	12
3. 保障措施.....	12
3.1 加大人才引进力度，优化师资队伍结构.....	12
3.2 加强优质教学资源开发，提高学位点内涵建设水平.....	12
3.3 建立优质生源激励机制，提高生源质量.....	13
附 表.....	16
附表 1：本学位授权点教师统计表.....	16
附表 2：本学位授权点教师情况汇总表.....	17
附表 3：本学位授权点代表性骨干教师情况表.....	19
附表 4：本学位授权点教师近三年主持的省部级及以上科研项目清单.....	22
附表 5：本学位授权点教师近三年发表代表性的高水平论文.....	23
附表 6：本学位授权点教师近三年所获省部级及以上科研或教学成果奖（三等奖及以上）清单.....	24
附表 7：近三年本学位授权点研究生招生和授予学位情况汇总表.....	25
附表 8：本学位授权点必修课教学情况表.....	26
附表 9：本学位授权点推荐选修课教学情况表.....	30
附表 10：本学位授权点研究生参与实习实践情况表.....	34
附表 11：本学位授权点研究生参加国际（国内）模拟法庭（仲裁）、法律写作、法律谈判等竞赛情况表.....	36
附表 12：本学位授权点研究生学位论文信息统计表.....	37
附表 13：本学位授权点优秀在校生情况表.....	39
附表 14：本学位授权点研究生学位论文抽检存在问题情况统计表.....	40
附表 15：本学位授权点研究生奖助体系情况汇总表.....	41

西北师范大学法学教育历史悠久、积淀深厚,吴文翰、萨师炯等著名法学家曾在此执教。1959 年学校成立法学教研室,2000 年成立法律系,2012 年成立法学院。1995 年设立法学本科,2003 年获“法学理论”二级学科硕士学位授予权,2010 年获法学硕士一级学位授予权,2014 年新增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和法律发展与地方治理目录外二级博士授权点。目前,在法学理论、民商法学、宪法与行政法学、诉讼法学和刑法学五个二级学科招收法学硕士研究生,突出民商法实务、地方立法实务、财税金融法实务特色,招收培养法律硕士研究生。

2013 年法学学科被评为甘肃省重点建设一级学科。学位点拥有甘肃省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西北法律文化资源整理与应用研究中心”,甘肃省人大常委会设立的“甘肃省地方性法规评价中心”“甘肃省地方立法研究咨询基地”,甘肃省高校新型智库“法治引领推动甘肃改革发展研究中心”等平台。法学学科建设立足法治人才培养,关注西北经济社会发展法治实践,形成自己的特色和优势。近 10 年来,学位点教师在《法学研究》《中国法学》《现代法学》等核心期刊发表论文 180 多篇,其中多篇被《新华文摘》《人大报刊复印资料》《中国社会科学文摘》等全文转载或摘编,在商务印书馆等出版社出版学术著作 30 多部,主持国家社科基金、国家自科基金项目 15 项,教育部、司法部等省部级科研项目 20 多项,获省部级、厅局级教学、科研成果奖 30 多项。

根据《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教育部关于开展 2018 年学位授权点专项评估工作的通知》(学位〔2018〕8 号)《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办法》(学位〔2014〕4 号)《关于开展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工作的通知》(学位〔2014〕16 号)等文件精神,以及西北师范大学专业学位授

权点专项评估工作的要求，对本学位点近三年的建设情况和研究生培养工作进行认真总结，形成如下自评报告。

一、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

1. 师资队伍

学位点拥有一支学历、职称、年龄、学缘结构相对合理，法律实践能力较强，教学科研能力较为突出的师资队伍。专任教师 34 人，其中教授 7 人，副教授 14 人，讲师 12 人，助教 1 人；博士学位教师 18 人，硕士学位 13 人（含在读博士 4 人）；具有海外访学经历的教师 5 人。校内专职导师 23 人，校外实务导师 34 人。

1.1 专任教师数量与结构情况

1.1.1 数量增加，支撑教学发展

学位点承担 8 门法科必修课与 5 门推荐选修课专任教师 28 人，比申报时增加 5 人，平均每 2.6 门增加 1 人。专任教师和导师数量能够满足教学和人才培养需要，师资队伍不断发展壮大。

1.1.2 结构优化，发展态势良好

学位点承担 8 门法科必修课与 5 门推荐选修课专任教师中教授 7 人，副教授 14 人，高级职称教师占 75%；博士学位教师 18 人，占 64%。专任教师分别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中国政法大学、西南政法大学、复旦大学、北京师范大学等国内知名高校，学缘结构良好。三年来，新增教授 1 人，副教授 5 人，博士学位教师 6 人，师资结构不断优化。

1.2 专任教师法律实践情况

1.2.1 专任教师参与法律实践情况

学位点支持专任教师从事各种法律实践和社会服务工作，参与地方立法调研与咨询论证，从事案件代理、民商事仲裁、法律援助，开

展普法宣传教育。专任教师中 30 人具有法律实践经验，占专任教师总数的 88%，其中兼职律师 11 人、仲裁员 2 人、人民陪审员 2 人、政府或司法部门咨询专家 8 人、企事业单位法律顾问 17 人。

1.2.2 专任教师到实务部门挂职情况

落实国家“双千计划”，加强校地合作，选派党崇武、牛绿花、金怡、柴晓宇 4 名教师到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等实务部门挂职锻炼，参与案件审理与审判指导意见起草，开展司法实务调研等法律实践活动，积累了较为丰富的实践经验。

1.3 专任教师上岗前培训情况

1.3.1 观摩法硕课堂教学，研讨法硕教育常态化

（1）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点获批后，学院集中对法律硕士任课教师进行专门培训，举办法硕教育开放周活动，邀请西南政法大学孙长永教授、华东政法大学何勤华教授、西北政法大学王健教授等知名法学专家及实务导师，举办法律硕士教育论坛、专题讲座、开庭审判、案例研讨等活动，提升教师法硕教育教学能力。（2）组织教师到兰州大学、北京师范大学等高校观摩法硕教学活动，研讨法硕教育和人才培养。选派 2 名教师到北京师范大学进行为期 1 年的专业研修，5 名教师到国外访学研修。（3）选派教师和管理人员参加全国法硕教指委年会、各类专题研讨会及全国诊所法律教育教学交流工作会等会议。（4）利用师范教育优势，对新进教师进行为期半年的岗前培训，内容涉及师德师风、教师心理、教育教学能力、专业研讨、校外短训、观摩教学、实践实训等。（5）实行青年教师导师制，选派教师参加各级教学技能大赛，先后有 1 名教师获教学技能大赛全国三等奖，1 名获省级一等奖，2 名获校级一等奖和三等奖。

1.3.2 开展法律诊所教育和案例教学，提高教学质量

学位点依托兰州市安宁区司法局西北师范大学法律援助工作站，王勇、王宏英等 5 名教师从事法律诊所教育，部分教师参与，先后对“安宁石油化工机械厂家属院居民小区物业管理水电收费纠纷案”“杨志士诉兰州银安物业公司”“李喜春诉甘肃省海外旅游总公司”等案件进行诊断与援助，维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提高了师生的法律实践能力。

积极开展案例教学，推进案例库建设。学位点已购进北大法宝案例库、法意多用途教学案例库、万律中国法律数据库、大数据实证研究数据库等资源，以满足案例教学的需要。目前，学位点主要课程均采用案例教学法，开设了《民商法典型案例分析》《刑法判例研究专题》等课程。王兰、吴国喆等教师参与《国际私法原理与案例教程》《新编民法总论案例教程》等教材编写，学位点正在编写《西北师范大学法律硕士教学案例》，内容涵盖专业必修课和部分推荐选修课。

1.4 兼职教师作用发挥情况

1.4.1 参与教学情况

落实双导师制，学位点聘请 34 名实务导师，8 人承担《模拟法庭训练》《法律实务拓展与谈判》《法律职业伦理与规范》《法律写作》等课程的教学任务；通过定期召开师生见面会、疑难案件研讨、地方立法论证、司法实务调研等活动，22 人承担学生辅导任务。三年来，兼职教师作学术报告和实务讲座 44 场。

1.4.2 参与指导学生情况

学位点为每位学生配备了实务导师，实务导师能够实际参与学生培养工作，指导学生日常学习与论文写作。14 名兼职教师参与指导 2015 级学生实习工作，审阅实习日志 20 份，撰写实习鉴定 20 份。25 名兼职教师参与指导 2016 级学生实习工作。14 名兼职教师指导

2015 级法律硕士学位论文 20 篇，9 名兼职教师评阅学位论文 19 篇，3 名兼职教师参加学位论文答辩。

2. 人才培养

2.1 招生选拔

2.1.1 招生计划完成情况良好

自2015年招生以来，招生人数逐年上升，招生规模稳中有增，三年全部完成招生计划。2015年计划招生20人，实际招生20人；2016年计划招生30人，实际招生36人；2017年计划招生80人，实际招生99人。

2.1.2 生源分布广，生源质量较好

三年来，学位点共招生155人，生源分布在全国22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生源分布范围广，生源质量较好。省内生源占50%以上，山东、河南、河北、山西4省生源占23%。从本科毕业院校看，985、211重点大学生源占8%，普通二本院校生源占75%。

2.2 培养方案

2.2.1 培养目标定位

根据教指委《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指导性培养方案》，结合学校办学特色和优势确立培养目标。本学位点的培养目标是，为国家尤其是西北地区法律职业部门培养具有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德才兼备、高层次的复合型（专门型）、实务型法律人才。

学位点培养目标的确立符合国家尤其是西北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需求，能够解决行业部门高层次、实务型法律人才的短缺问题。

学位点制定了科学的法律硕士人才培养方案，形成了完整的课程体系，建立了严格的教育教学管理制度，能够确保培养目标的落实。

2.2.2 特色与创新

培养方案秉持“错位发展”理念，发挥本校学科优势，强化专业

基础，依托甘肃省法学一级重点学科、法学一级硕士学位授权点、甘肃省人大常委会设立的“甘肃省地方性法规评价中心”“甘肃省地方立法咨询研究基地”、甘肃省高校新型智库“法治引领推动甘肃改革发展研究中心”等平台，设置了民商法实务、地方立法实务、财税金融法实务特色方向，并开设《合同法理论与实务》《地方立法典型案例评析》《金融法理论与实务》等9门特色方向选修课，以满足西北地区经济社会发展对高层次法律实务人才的实际需要。

创新人才培养模式，与实务部门联合培养高层次法律实务人才。组织学生参与学院与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白银市中级人民法院、甘肃明源律师事务所等实务部门合作开展的疑难案件研讨及裁判文书规范化研讨会，研讨案件范围涉及合同纠纷、劳动争议、保险理赔、银行信贷、破产重组等众多领域；组织学生参与地方立法咨询与调研、开展地方性法规评价、地方性法规草案起草等活动，提高了学生的法律实践能力。

2.3 课程教学

学位点坚持“法律职业能力提升”的培养导向，形成了具有自身特色的法律硕士课程体系。

2.3.1 课程设置层次高，能够反映实践性要求

坚持问题导向，强化职业能力训练，加强法律职业伦理教育，加大专业实践实训课程的课时比例。课程教学主要采用课堂教学、实践实训、专题讲座、案例研讨等多种形式。专业实习采用集中实习，时间不少于6个月。

2.3.2 课程内容注重法律实践，满足职业能力养成要求

学位点开设了《法律方法》《法律逻辑》《模拟法庭训练》《法律谈判》《法律职业伦理》《法律写作》《证据法专题》《民商法典型案例

分析》等实务课程。在教学活动中，注重案例教学，强调理论教学和法律实践的有机融合。其中，《模拟法庭训练》《法律谈判》《法律职业伦理》《法律写作》4门课程主要由实务导师承担。

2.3.3 法科必修课均采用多媒体课件辅助教学

为提高课堂教学效果，改进教学方法和教学手段，《法理学》《中国法制史》《宪法》《民法学》《刑法学》《民事诉讼法》《刑事诉讼法》《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经济法》《国际法》等10门法科必修课及部分选修课采用多媒体课件辅助教学。课件设计融文字、图片、视听资料于一体，生动呈现教学内容，增进教学效果。积极利用北大法宝数据库、法意多用途教学案例库等资源辅助教学。

2.4 实践教学

2.4.1 注重实践教学，细化实务课程设置

培养方案中设置《法律职业伦理与规范》《法律写作》《法律检索》《模拟法庭训练》《专业实习》等实务训练课程。《法律职业伦理与规范》《法律实务拓展与谈判》，在校内专任教师课堂教学的基础上，聘请法官、检察官、律师等实务导师作专题讲座。《法律写作》《法律检索》利用法律教学软件在学院法学实训实验室进行训练。《模拟法庭训练》在校内专任教师和校外实务导师的共同指导下，通过模拟庭审和庭审进校园活动进行。《专业实习》由学院统一安排，在实习基地集中进行。

2.4.2 模拟法庭等训练活动多，利用率高

2010年学位点严格按照最高人民法院对法院审判庭布置指导性意见的要求，设置了占地面积218平方米，160多个席位的模拟法庭。2012年学院与安宁区人民法院在模拟法庭设立了“安宁区人民法院西北师大巡回法庭”。学位点组织学生参加每年一届的在兰高校雷诺

杯模拟审判大赛；由专任教师和实务导师共同组织学生开展模拟审判活动 12 次；开展庭审进校园活动 6 次，其中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了“张掖市兴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诉张掖市人民政府、第三人张泽、张掖市天盛印刷有限公司履行责任一案”“金昌市工伤认定上诉案”等案件，庭审结束后学院组织旁听教师、学生与法官进行了交流研讨。

举办“12·4 国家宪法日”宣传活动、“学宪法、讲宪法”演讲比赛、法律知识竞赛；组织学生参加金城学子辩论赛、“正天合”杯法律专题辩论赛、“师大杯”辩论赛；联合省高院、安宁区司法局等部门开展普法宣传系列活动；参加省高院开放日体验活动；开展“淘尽法宝”暑期社会调查、“中国大众人权观念调查”等实践活动，相关成果在《西北法律文化资源》上公开发表。

2.4.3 与实务部门合作密切，实习时间充足，效果良好

学位点高度重视专业实习，先后在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等实务部门建立了 12 个教学实践基地，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实践基地管理与运行机制，充分满足学生专业实习需要。专业实习采用集中实习模式，安排在第四学期进行，时间不少于 6 个月。实习工作分实习动员、过程管理、实习总结三大阶段，由学院和实习基地共同负责和管理，实行双导师指导。实习期间，学生全身心投入实习工作，认真填写《专业实习日志》。2015、2016 级学生在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白银市中级人民法院、白银市平川区人民法院、兰州铁路运输法院进行专业实习，实习效果良好，实习单位满意度高。

2.5 学位授予

2.5.1 坚持问题导向，突出论文写作的实践性

根据《西北师范大学硕士、博士学位授予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2015 年学位点制定了《西北师范大学法律硕士学位论文写作、评审及答辩工作实施办法》，从选题、开题、写作、预答辩、评审、答辩等方面对学位论文提出明确的要求。学位论文写作坚持问题导向，注重法律和法律职业领域中有显著实践价值的案例、事例和问题，采用案例分析、社会调查等多学科理论和方法进行交叉或综合研究。2015 级学位论文形式多样，实践性突出，实务写作训练多，论文质量较高。

2.5.2 严格双盲评审制度，严控论文答辩环节

学位论文实行严格的双导师指导和过程管理，写作过程包括开题、中期检查、预答辩、论文评阅、答辩等环节，以确保论文质量。学位论文须经3名专家（1名省外专家、1名实务专家和1名校内专家）双盲评审通过，方可进入答辩环节。论文答辩由5名专家组成答辩委员会，其中1名专家为实务导师，答辩委员会主席由校外专家担任。学生根据答辩委员的提问当场作答，最后由答辩委员会通过现场评议和投票决定是否通过答辩。

3. 质量保障

3.1 制度建设

学位点以高层次法律人才培养为目标，以质量监控和过程管理为保障，在学校研究生培养管理制度的基础上，针对法律硕士人才培养的特点制定了一系列有关法律硕士培养的规章制度，在招生管理、课程与教学管理、实践教学、学位论文管理、导师聘任、教学质量监控、学风教育等方面形成了相对完善的制度体系，已汇编成册，执行情况良好。

3.2 过程管理

3.2.1 课程教学管理规范，数字化程度高

学位点建立了规范的法律硕士开课、结课、调课、停课制度及研

究生信息管理系统，课程教学管理过程规范，调课、停课率低，无教学事故发生。定期开展教学检查，实行教师和院领导听课制度。在教学管理中，严格实行学生上课签到制度；召开研究生教学工作座谈会，征求学生对法律硕士教学工作的意见。利用研究生信息管理系统，提高教学管理的规范化水平和管理效率。

3.2.2 学位论文制度健全、管理规范，质量较高

学位点制定了《西北师范大学法律硕士学位论文评审及答辩工作实施办法》《西北师范大学法学院硕士学位论文写作规范》等文件，对教师指导过程，开题、评审、答辩规则健全，记录完整，指导效果好。

3.2.3 学位与成绩管理规范，数字化程度高

为加强研究生成绩管理，学院制定了《西北师范大学法学院研究生课程管理办法》。课程考核分考试和考查，成绩评定注重过程考核，增加平时成绩在总评成绩中的权重。成绩按百分制评定，学位课程成绩 70 分以上合格，非学位课程成绩 60 分以上合格。考核结束后，由任课教师通过研究生信息管理系统提交考试成绩，并将课程试卷、成绩单等材料交学院存档。

3.3 学风教育

3.3.1 重视科学道德与学术规范教育，效果明显

为加强科学道德与学术规范教育，学校制定了《西北师范大学学术研究和学术道德规范（试行）》，对学术不端行为的认定标准和处罚措施作了明确规定，通过学校研究生学位论文检测系统、学术不端行为检测系统对论文进行检测。本着“立德树人、德法兼修”的培养理念，在研究生入学教育和日常管理中强调学术道德教育，要求学生严守学术道德规范，自觉抵制学术不端。结合“西北师范大学研究生学术月”活动，邀请知名专家作学术报告，激励学生自觉遵守科学道德

与学术规范。三年来，本学位点学位论文及发表的学术论文未发现学术不端行为。

3.3.2 建立严格的学术不端行为惩戒机制

根据《西北师范大学学术研究和学术道德规范（试行）》《西北师范大学学术不端行为查处实施细则》《西北师范大学关于进一步加强学术道德和学风建设惩戒学术不端行为的意见》，所有学位论文应通过“学位论文学术不端行为检测系统”检测，方可进行论文送审及答辩。课程论文有弄虚作假、剽窃行为者，该课程重修；学位论文有弄虚作假、剽窃行为者，学校不授予学位，已经授予学位的，取消已授学位。

二、持续改进计划

1. 目前存在的主要问题

1.1 师资总量相对不足，结构有待优化

学位点建立时间短、起步较晚，加之受地域、编制限制，师资队伍体量相对较小，教授人数较少，高水平人才引进困难，缺乏在全国法学界具有影响力的学术带头人，师资队伍职称结构有待优化。

1.2 优质教学资源相对缺乏，内涵建设有待提高

受甘肃省地方财政和学校财力限制，学位点经费支持相对不足，以致优质课程资源、教学案例编写和案例库建设相对滞后，网络教学资源开发不足，实践实训、科研资助、学术交流等方面经费投入力度不够，难以满足学位点建设及高层次人才培养的需求。课堂教学方法和手段较为单一，实践性教学效果有待提高。

1.3 生源层次较低，生源质量不高

受地域和学校影响力等客观条件的限制，学位点生源主要集中在省内高校和省外普通本科院校，985、211 等重点大学生源不足，生

源层次和质量有待提高。

2. 未来发展目标

2.1 师资队伍

力争 5 年后，学位点专任教师达 40 人以上，晋升正高职称 3 人以上，副高职称 5 人以上，引进和培养博士学位教师 10 人以上。进一步充实专任教师的法律实践经验，拓展实务导师参与学生培养的渠道和途径。

2.2 人才培养

稳定招生规模，每年招生 120 名左右，提升生源质量；在现有三个特色方向基础上，结合学校师范教育特色和优势，设置教育法实务方向；强化课程建设，完成法科必修课和主要选修课的教学案例汇编，力争 3 个以上教学案例入选“中国专业学位教学案例中心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案例库”；深化与法律实务部门的合作，细化实务训练课。

2.3 质量保障

进一步完善课程教学、学位论文、成绩评定、教学质量监控和学风建设等法律硕士规章制度，理顺法律硕士人才培养管理和运行机制，全面实现教学管理的数字化。

3. 保障措施

3.1 加大人才引进力度，优化师资队伍结构

建立和完善人才保障机制，用好现有人才，引进紧缺人才，稳定高层次人才。加大科研骨干和高水平学术带头人的培养力度，加强教师法律实践能力培训与锻炼，形成一支具有良好实践教学能力与较高学术造诣的“双师型”教师队伍。

3.2 加强优质教学资源开发，提高学位点内涵建设水平

多渠道广泛筹集资金，积极争取省上和学校支持，将法学学科列

入学校重点支持和建设的学科行列，从学科建设、师资队伍建设和人才培养等方面提供专项资金支持，加大资金投入力度，改变目前学位点优质教学资源相对缺乏的现状，为学位点内涵建设提供良好的软、硬件环境。

加大课程资源和案例库建设力度，以优质教学资源开发与利用支撑高层次人才培养。创新法律硕士教学模式，改进课堂教学方法和手段，积极采用启发式、参与式研讨、研究性学习、诊所式教学、案例教学等方式，提高课程教学质量。全面落实双导师制，规范实践导师的聘请与管理，确保实务导师全面参与人才培养过程，提升实践教学效果。

3.3 建立优质生源激励机制，提高生源质量

出台法律硕士优质生源激励与资助办法，对积极报考本学位点并被录取的考生，通过减免学费和分级奖励等措施免除其后顾之忧，使其全身心投入研究生学习；立足国家战略，紧扣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精准培养，以过硬的专业能力和良好的综合素质赢得社会认可和尊重，提升学位点的全国影响力；拓宽招生宣传渠道，加大招生宣传力度，组织专人到全国各地进行招生宣传和政策宣讲，吸引优质生源报考，提高生源质量和层次。

附 表

附表 1：本学位授权点教师统计表

专业技术职务	人数 合计	35 岁 以下	36 至 45 岁	46 至 55 岁	56 至 60 岁	61 岁 以上	具有博士学 位人数	具有硕士学 位人数
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务者）	7	0	0	6	1	0	18	13
副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务者）	14	2	9	3	0	0		
讲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务者）	12	7	3	2	0	0		
助教（或相当专业技术职务者）	1	0	1	0	0	0		
合计	34	9	13	11	1	0		

附表 2：本学位授权点教师情况汇总表

序号	教师姓名	年龄	专业技术职务	专业技术职务 评定年月	最高学历和专业	最高学位和专业	是否硕导	近三年指导 硕士生人数
1	吴国喆	47	教 授	2010. 07	研究生/民商法学	博士/民商法学	是	9
2	李玉璧	54	教 授	2005. 07	研究生/诉讼法学	硕士/诉讼法学	是	11
3	杜睿哲	50	教 授	2007. 08	研究生/诉讼法学	硕士/诉讼法学	是	12
4	王 勇	49	教 授	2011. 09	研究生/政治学理论	博士/政治学理论	是	12
5	牛绿花	46	教 授	2013. 07	研究生/民族法学	博士/民族法学	是	11
6	王宏英	50	教 授	2018. 01	研究生/法学理论	硕士/法学理论	是	4
7	苏一星	58	教 授	2006. 09	研究生/法学理论	硕士/法学理论	是	
8	齐建辉	49	副教授	2006. 07	研究生/经济法学	博士/经济法学	是	10
9	柴晓宇	45	副教授	2011. 01	研究生/诉讼法学	博士/诉讼法学	是	5
10	赵书文	44	副教授	2014. 07	研究生/法学理论	博士/法学理论	是	8
11	王 兰	42	副教授	2014. 07	研究生/国际法学	博士/国际法学	是	10
12	苏婉儿	40	副教授	2009. 07	研究生/法学理论	博士/法学理论	是	12
13	曹 明	40	副教授	2008. 07	研究生/法学理论	博士/法学理论	是	12
14	田庆锋	40	副教授	2012. 06	研究生/法律史	博士/法律史	是	8
15	熊 征	38	副教授	2013. 10	研究生/民族法学	博士/民族法学	是	8

16	张 芸	43	副教授	2009. 07	研究生/法学理论	硕士/法学理论	是	10
17	党崇武	50	副教授	2011. 06	本科/思想政治教育	学士/思想政治教育	是	12
18	车亮亮	38	副教授	2018. 01	研究生/经济法学	博士/经济法学	是	
19	张久相	54	副教授	2003. 12	本科/哲学	学士/哲学	是	
20	王树亮	33	副教授	2013. 12	研究生/马克思主义理论	博士/马克思主义理论	是	
21	曹亚斌	31	副教授	2013. 12	研究生/政治学	博士/政治学	是	
22	李 瑾	35	讲 师	2011. 07	研究生/诉讼法学	博士/诉讼法学	是	
23	何俊毅	28	讲 师	2016. 12	研究生/法学理论	博士/法学理论	是	
24	张雪雁	35	讲 师	2015. 12	研究生/马克思主义理论	博士/马克思主义理论	否	
25	袁维杰	34	讲 师	2013. 03	研究生/政治学	博士/政治学	否	
26	张 敏	47	讲 师	1999. 08	研究生/法学理论	硕士/法学理论	否	
27	蔡 芳	43	讲 师	2002. 07	研究生/国际法学	硕士/国际法学	否	
28	金 怡	38	讲 师	2006. 07	研究生/法律史	硕士/法律史	否	
29	李 泉	36	讲 师	2010. 07	研究生/民商法学	硕士/民商法学	否	
30	张继文	33	讲 师	2016. 03	研究生/法学理论	硕士/法学理论	否	
31	赵小培	32	讲 师	2016. 03	研究生/法学理论	硕士/法学理论	否	
32	张国文	31	讲 师	2016. 03	研究生/诉讼法学	硕士/诉讼法学	否	
33	段文泽	52	讲 师	1996. 07	本科/法学	学士/法学	否	
34	叶建平	36	助 教	2016. 12	研究生/刑法学	硕士/刑法学	否	

附表 3：本学位授权点代表性骨干教师情况表

序号	姓名	年龄 (岁)	专业技术 职务	导师类别	最高学位	学术头衔、人才称号及国 内外主要学术兼职	学位授权点方向	代表性成果（限填 3 项，包括但不限于获奖、论文、 专著、咨询报告等）
1	杜睿哲	50	教 授	硕 导	硕 士	第四届中国法学教育研究会理事，甘肃省法学会学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民商法实务 地方立法实务	1. 《涉诉信访法治化：现实困境与路径选择》，《西北师大学报》（社会科学版）2017 年第 4 期。 2. 《差别司法正义及其程序运行机制》，《甘肃社会科学》2016 年第 2 期。 3. 《当事人平等原则的程序展开》，科学出版社 2017 年版。
2	吴国喆	47	教 授	博 导	博 士	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计划入选者，中国民法学研究会理事	民商法实务 财税金融法实务	1. 《论高空抛物的比例责任承担》，《西北师大学报》（社会科学版）2016 年第 6 期。 2. 《论反射性利益损失的民法保护》，《甘肃政法学院学报》2017 年第 4 期。 3.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成果知识产权法律问题研究》，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5 年版。
3	李玉璧	54	教 授	硕 导	硕 士	甘肃省领军人才，甘肃省“555”创新人才	民商法实务 财税金融法实务	1. 《“一带一路”建设中的法律风险识别及应对策略》，《国家行政学院学报》2017 年第 2 期。 2. 《应对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中的法律风险》，《中国社会科学报》2016 年 1 月 13 日第 5 版。 3. 《华夏文明传承创新立法保障的基本定位》，获甘肃省第十四次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二等奖（2016 年 8 月）。
4	牛绿花	46	教 授	硕 导	博 士	甘肃省人民法院甘南法官学院特聘教授，甘肃藏学研究会理事	民商法实务 地方立法实务	1. 《藏族盟誓研究》，获甘肃省第十三次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一等奖。 2. 《藏传佛教事务法治化的必要性，基于中央第六次西藏工作座谈会精神》，《西藏大学学报》2016 年第 1 期。 3. 主持国家社科基金项目“高僧（乡贤）与藏区基层社会法律秩序构建研究（17BFX001）”。

5	王 勇	49	教 授	硕 导	博 士	甘肃警察职业学院兼职教授，甘肃省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依法推进社会治理研究中心”客座教授	民商法实务 地方立法实务	1. 《饮酒习俗如何建构信任网络？——以青海省互助县东河乡尕寺加村的经验观察为切入点》，《原生态民族文化学刊》2016 年第 3 期，人大复印资料《文化研究》2017 年第 2 期全文转载。 2. 《同城异梦：都市中的“游牧民”和“农耕民”》，《民间法》（CSSCI 辑刊）厦门大学出版社 2017 年版。 3. 《草权政治：划界定牧与国家建构》，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7 年版。
6	王宏英	50	教 授	硕 导	硕 士	甘肃省公证协会理论研究与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爱尔兰都柏林大学访问学者	民商法实务 地方立法实务	1. 《新中国宪法史与协商民主制度的发展》，《国家行政学院学报》2015 年第 6 期。 2. 《民主法治认知：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前提》，《兰州学刊》2015 年第 2 期。 3. 《中国式民主的类型学意义：一种宪法学视角的阐释》，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5 年版。
7	苏婉儿	40	副教授	硕 导	博 士	美国田纳西州立大学访问学者	民商法实务 地方立法实务	1. 《宪制的伦理生命》，获甘肃省高等学校科研优秀成果奖三等奖（2017 年 10 月）。 2. 《法学沉浮之困》，《检察日报》2017 年 4 月 13 日第 3 版。 3. 《视死如故事的不死之声》，《中国教育报》2017 年 6 月 26 日第 12 版。
8	柴晓宇	45	副教授	硕 导	博 士	中国刑事诉讼法学研究会会员，中国农业经济法研究会会员	民商法实务 财税金融法实务	1. 《测谎结果的证据属性及运用规则探析》，《浙江社会科学》2015 年第 4 期。 2. 《共同被告人诉讼权利新辨》，《甘肃理论学刊》2015 年第 2 期。 3. 主持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狱内罪犯诉冤制度研究（16XFX011）”。

9	赵书文	44	副教授	硕 导	博 士		民商法实务 地方立法实务	1. 《大数据时代法官额制改革的数字化保障》，《中国社会科学报》2017 年 12 月 20 日第 9 版。 2. 《刑事和解制度中当事人之间的博弈与对策》，《河北法学》2014 年第 4 期，人大复印资料《诉讼法学、司法制度》2014 年第 8 期全文转载。 3. 《公民身份与养老保障的平等——以单位制变迁为视角》，清华大学出版社 2016 年版。
10	熊 征	38	副教授	硕 导	博 士	中国人类学民族学研究会法律人类学专业委员会委员，兰州大学中国边疆安全研究中心研究员	民商法实务 地方立法实务	1. 《藏族传统纠纷解决观与藏区群体性事件干预机制》，《中央民族大学学报》2017 年第 5 期，人大复印资料《民族问题研究》2017 年第 8 期全文转载。 2. 《“大调解”中的司法：表达与实践的悖论》，《北京社会科学》2017 年第 9 期。 3. 《安多藏区“债务庆祝”的法人类学初探》，《广西民族研究》2015 年第 6 期。
11	车亮亮	38	副教授	硕 导	博 士		民商法实务 财税金融法实务	1. 《金融道德风险发生机制的多维透视》，获 2017 年度甘肃省高等学校科研优秀成果奖三等奖。 2. 《道德风险真的与道德无关吗——基于法伦理学视角的认知》，《北方法学》2017 年第 6 期。 3. 主持国家社科基金项目“互联网背景下我国普惠金融实现的法律机制研究（17BFX095）”。

注：1. 以本学位授权点全体专任教师中的 30%为限，作为代表性骨干教师填报。

2. “学术头衔或人才称号”填写千人计划、长江学者特聘教授等。一人有多项“学术头衔或人才称号”或多项“国内外主要学术兼职”的，最多填写两项。

附表 4：本学位授权点教师近三年主持的省部级及以上科研项目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编号）	来 源	项目类别	起讫时间	项目负责人	是否 硕博	经费（万元）
1	高僧（乡贤）与藏区基层社会法律秩序构建研究 （17BFX001）	国家社科基金	一般项目	2017-2020	牛绿花	是	20
2	互联网背景下我国普惠金融实现的法律机制研究 （17BFX095）	国家社科基金	一般项目	2017-2020	车亮亮	是	20
3	事实因果关系不明侵权中的比例责任承担研究 （17XFX021）	国家社科基金	西部项目	2017-2020	吴国喆	是	20
4	文化权益视阈下甘青特有民族非物质文化遗产的 民事保护研究（16BFX101）	国家社科基金	一般项目	2016-2019	李玉璧	是	20
5	大变局下的英国宪法学方法论考察(1867-2009) （16XFX005）	国家社科基金	西部项目	2016-2019	王宏英	是	20
6	狱内罪犯诉冤制度研究（16XFX011）	国家社科基金	西部项目	2016-2019	柴晓宇	是	20
7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清单编制研究（L1624011）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	专项项目	2016-2017	吴国喆	是	10
8	“一带一路”战略背景下我国欠发达地区仲裁发 展问题研究（15SFB5029）	司法部国家法治与法 学理论研究项目	专项任务	2015-2019	王 兰	是	3

附表 5：本学位授权点教师近三年发表代表性的高水平论文（含外文）（限填 10 篇）

序号	论文名称	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	期刊名称、发表日期	他引次数
1	“一带一路”建设中的法律风险识别及应对策略	李玉壁	《国家行政学院学报》2017 年第 2 期	7
2	藏族传统纠纷解决观与藏区群体性事件干预机制	熊 征	《中央民族大学学报》2017 年第 5 期， 人大复印资料《民族问题研究》2017 年第 8 期全文转载	1
3	饮酒习俗如何建构信任网络？——以青海省互助县东河 乡尕寺加村的经验观察为切入点	王 勇	《原生态民族文化学刊》2016 年第 3 期，人大复印资料《文化研究》2017 年第 2 期全文转载	1
4	“大调解”中的司法：表达与实践的悖论	熊 征	《北京社会科学》2017 年第 9 期	2
5	测谎结果的证据属性及运用规则探析	柴晓宇	《浙江社会科学》2015 年第 4 期	2
6	涉诉信访法治化：现实困境与路径选择	杜睿哲	《西北师大学报》2017 年第 4 期	6
7	论高空抛物的比例责任承担	吴国喆	《西北师大学报》2016 年第 6 期	1
8	差别司法正义及其程序运行机制	杜睿哲	《甘肃社会科学》2016 年第 2 期	3
9	道德风险真的与道德无关吗 ——基于法伦理学视角的认知	车亮亮	《北方法学》2017 年第 6 期	1
10	新中国宪法史与协商民主制度的发展	王宏英	《国家行政学院学报》2015 年第 6 期	1

注：限填本学位授权点教师作为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的论文。

附表 6：本学位授权点教师近三年所获省部级及以上科研或教学成果奖（三等奖及以上）清单

序号	科研或教学成果名称	所获奖项	获奖时间	获奖人
1	华夏文明传承创新立法保障的基本定位	甘肃省第十四次哲学社会科学 优秀成果二等奖	2016. 08	李玉璧（1/1）
2	研究生学位授予中学位申请人的救济机制研究 ——以对学位论文的学术评价为中心	甘肃省第十四次哲学社会科学 优秀成果三等奖	2016. 08	吴国喆（1/1）
3	华夏文明传承创新立法保护理论与实践研究	2016 年度甘肃省高等学校 科研优秀成果奖一等奖	2016. 10	李玉璧（1/5）
4	草场产权制度改革与甘青藏区基层治理研究	2017 年度甘肃省高等学校 科研优秀成果奖一等奖	2017. 10	王 勇（1/3）
5	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下甘肃省促进科技成果转化 的立法与政策研究	2017 年度甘肃省高等学校 科研优秀成果奖一等奖	2017. 10	李玉璧（1/7）
6	宪制的伦理生命	2017 年度甘肃省高等学校 科研优秀成果奖三等奖	2017. 10	苏婉儿（1/1）
7	WTO 体制下我国出口退税制度的反思与改进 ——基于原材料出口限制视角	2017 年度甘肃省高等学校 科研优秀成果奖三等奖	2017. 10	王 兰（1/1）
8	金融道德风险发生机制的多维透视	2017 年度甘肃省高等学校 科研优秀成果奖三等奖	2017. 10	车亮亮（1/1）

附表 7：近三年本学位授权点研究生招生和授予学位情况汇总表

年 份	二级学位授权点点名称	报考人数	实际录取人数	考录比 (报考人数/实际录取人数*100%)	授予学位人数
2015 年	1. 法律（法学）	6	14	233%	
	2. 法律（非法学）	15	6	40%	
	总计	21	20	95%	
2016 年	1. 法律（法学）	17	20	118%	
	2. 法律（非法学）	29	16	55%	
	总计	46	36	78%	
2017 年	1. 法律（法学）全日制	10	35	350%	
	2. 法律（法学）非全日制	18	10	56%	
	3. 法律（非法学）全日制	36	35	97%	
	4. 法律（非法学）非全日制	20	19	95%	
	总计	84	99	118%	

附表 8. 本学位授权点必修课教学情况表

序号	课程名称	学分	授课时间	授课对象（学位级别）	上课人数	任课教师 姓名	任课教师 职称	任课教师 学位
1	法理学专题	2	第一学期	2015 级法律（法学）全日制	14	赵书文	副教授	博士
2	民法学专题	3	第一学期	2015 级法律（法学）全日制	14	吴国喆 张久相	教 授 副教授	博士 学士
3	中国法制史专题	2	第二学期	2015 级法律（法学）全日制	14	田庆锋	副教授	博士
4	宪法专题	2	第二学期	2015 级法律（法学）全日制	14	王宏英 袁维杰	教 授 讲 师	硕士 博士
5	经济法专题	2	第二学期	2015 级法律（法学）全日制	14	张 芸	副教授	硕士
6	刑法学专题	3	第二学期	2015 级法律（法学）全日制	14	党崇武	副教授	学士
7	刑事诉讼法专题	2	第三学期	2015 级法律（法学）全日制	14	柴晓宇 李 瑾	副教授 讲 师	博士 博士
8	民事诉讼法专题	2	第三学期	2015 级法律（法学）全日制	14	杜睿哲	教 授	硕士
9	行政法专题	2	第四学期	2015 级法律（法学）全日制	14	齐建辉	副教授	博士
10	国际法专题	2	第四学期	2015 级法律（法学）全日制	14	王 兰	副教授	博士
11	法理学	3	第一学期	2015 级法律（非法学）全日制	6	苏婉儿	副教授	博士
12	民法学	4	第一学期	2015 级法律（非法学）全日制	6	吴国喆 张久相	教 授 副教授	博士 学士

13	中国法制史	2	第二学期	2015 级法律（非法学）全日制	6	田庆锋	副教授	博士
14	经济法	3	第二学期	2015 级法律（非法学）全日制	6	张 芸	副教授	硕士
15	宪 法	2	第二学期	2015 级法律（非法学）全日制	6	王宏英 袁维杰	教 授 讲 师	硕士 博士
16	刑法学	4	第二学期	2015 级法律（非法学）全日制	6	党崇武	副教授	学士
17	刑事诉讼法	2	第三学期	2015 级法律（非法学）全日制	6	柴晓宇 李 瑾	副教授 讲 师	博士 博士
18	民事诉讼法	3	第三学期	2015 级法律（非法学）全日制	6	杜睿哲	教 授	硕士
19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	2	第四学期	2015 级法律（非法学）全日制	6	齐建辉	副教授	博士
20	国际法	2	第四学期	2015 级法律（非法学）全日制	6	王 兰	副教授	博士
21	法理学专题	2	第一学期	2016 级法律（法学）全日制	20	何俊毅	讲 师	博士
22	民法学专题	3	第一学期	2016 级法律（法学）全日制	20	吴国喆 张久相	教 授 副教授	博士 学士
23	中国法制史专题	2	第二学期	2016 级法律（法学）全日制	20	田庆锋	副教授	博士
24	宪法专题	2	第二学期	2016 级法律（法学）全日制	20	王宏英 袁维杰	教 授 讲 师	硕士 博士
25	经济法专题	2	第二学期	2016 级法律（法学）全日制	20	车亮亮	副教授	硕士
26	刑法学专题	3	第二学期	2016 级法律（法学）全日制	20	党崇武	副教授	学士
27	刑事诉讼法专题	2	第三学期	2016 级法律（法学）全日制	20	柴晓宇 李 瑾	副教授 讲 师	博士 博士

28	民事诉讼法专题	2	第三学期	2016 级法律（法学）全日制	20	杜睿哲	教 授	硕士
29	行政法专题	2	第三学期	2016 级法律（法学）全日制	20	齐建辉	副教授	博士
30	法理学	3	第一学期	2016 级法律（非法学）全日制	16	何俊毅	讲 师	博士
31	民法学	4	第二学期	2016 级法律（非法学）全日制	16	吴国喆 张久相	教 授 副教授	博士 学士
32	中国法制史	2	第二学期	2016 级法律（非法学）全日制	16	田庆锋	副教授	博士
33	经济法	3	第二学期	2016 级法律（非法学）全日制	16	张 芸	副教授	硕士
34	宪 法	2	第二学期	2016 级法律（非法学）全日制	16	王宏英 袁维杰	教 授 讲 师	硕士 博士
35	刑法学	4	第二学期	2016 级法律（非法学）全日制	16	党崇武	副教授	学士
36	刑事诉讼法	2	第三学期	2016 级法律（非法学）全日制	16	柴晓宇 李 瑾	副教授 讲 师	博士 博士
37	民事诉讼法	3	第三学期	2016 级法律（非法学）全日制	16	杜睿哲	教 授	硕士
38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	2	第三学期	2016 级法律（非法学）全日制	16	齐建辉	副教授	博士
39	民法与民事 诉讼原理与实务	4	第二学期	2017 级法律（法学）全日制 （含 1 位非全日制按全日制上课学生）	33	张久相 杜睿哲	副教授 教 授	学士 硕士
40	刑法与刑事 诉讼原理与实务	4	第二学期	2017 级法律（法学）全日制 （含 1 位非全日制按全日制上课学生）	33	党崇武 柴晓宇	副教授 副教授	学士 博士
41	民法与民事 诉讼原理与实务	4	第二学期	2017 级法律（法学）非全日制	9	张久相 杜睿哲	副教授 教 授	学士 硕士
42	刑法与刑事 诉讼原理与实务	4	第二学期	2017 级法律（法学）非全日制	9	党崇武 柴晓宇	副教授 副教授	学士 博士

43	法理学	2	第一学期	2017 级法律（非法学）全日制 （含 4 位非全日制按全日制上课学生）	39	熊 征	副教授	博士
44	中国法制史	2	第一学期	2017 级法律（非法学）全日制 （含 4 位非全日制按全日制上课学生）	39	田庆锋	副教授	博士
45	宪法学	2	第一学期	2017 级法律（非法学）全日制 （含 4 位非全日制按全日制上课学生）	39	王 勇	教 授	博士
46	民法学	4	第一学期	2017 级法律（非法学）全日制 （含 4 位非全日制按全日制上课学生）	39	张久相	副教授	学士
47	刑法学	4	第二学期	2017 级法律（非法学）全日制 （含 4 位非全日制按全日制上课学生）	38	党崇武	副教授	博士
48	刑事诉讼法学	2	第二学期	2017 级法律（非法学）全日制 （含 4 位非全日制按全日制上课学生）	38	柴晓宇	副教授	学士
49	民事诉讼法学	2	第二学期	2017 级法律（非法学）全日制 （含 4 位非全日制按全日制上课学生）	38	杜睿哲	教 授	硕士
50	法理学	2	第一学期	2017 级法律（非法学）非全日制	15	熊 征	副教授	博士
51	中国法制史	2	第一学期	2017 级法律（非法学）非全日制	15	田庆锋	副教授	博士
52	宪法学	2	第一学期	2017 级法律（非法学）非全日制	15	王 勇	教 授	博士
53	民法学	4	第一学期	2017 级法律（非法学）非全日制	15	张久相	副教授	学士
54	刑法学	4	第二学期	2017 级法律（非法学）非全日制	15	党崇武	副教授	博士
55	刑事诉讼法学	2	第二学期	2017 级法律（非法学）非全日制	15	柴晓宇	副教授	学士
56	民事诉讼法学	2	第二学期	2017 级法律（非法学）非全日制	15	杜睿哲	教 授	硕士

注：授课对象（学位级别）请填写法律（法学）全日制、法律（法学）非全日制、法律（非法学）全日制、法律（非法学）非全日制。

附表 9：本学位授权点推荐选修课教学情况表

序号	课程名称	学分	授课时间	授课对象（学位级别）	上课人数	任课教师姓名	任课教师职称	任课教师学位
1	法律前沿问题讲座	2	第一学期	2015 级法律（法学）全日制	14	曹 明 杜睿哲 王 勇 吴国喆	副教授 教 授 教 授 教 授	博士 硕士 博士 博士
2	知识产权法	2	第二学期	2015 级法律（法学）全日制	14	李玉璧	教 授	硕士
3	商 法	3	第二学期	2015 级法律（法学）全日制	14	王 兰	副教授	博士
4	法律方法	2	第三学期	2015 级法律（法学）全日制	14	何俊毅	讲 师	博士
5	保险法理论与实务	2	第三学期	2015 级法律（法学）全日制	14	李玉璧	教 授	硕士
6	劳动合同法与劳动争议处理	2	第四学期	2015 级法律（法学）全日制	14	车亮亮	副教授	博士
7	民商法典型案例分析	2	第四学期	2015 级法律（法学）全日制	14	吴国喆	教 授	博士
8	知识产权法	2	第二学期	2015 级法律（非法学）全日制	6	李玉璧	教 授	硕士
9	商 法	3	第二学期	2015 级法律（非法学）全日制	6	王 兰	副教授	博士
10	法律职业伦理	2	第二学期	2015 级法律（非法学）全日制	6	张 芸 实务导师	副教授	硕士
11	外国法律史	2	第三学期	2015 级法律（非法学）全日制	6	曹 明	副教授	博士

12	国际私法	2	第三学期	2015 级法律（非法学）全日制	6	王 兰	副教授	博士
13	法律方法	2	第三学期	2015 级法律（非法学）全日制	6	何俊毅	讲 师	博士
14	法律前沿问题讲座	2	第一学期	2015 级法律（非法学）全日制	6	曹 明 杜睿哲 王 勇 吴国喆	副教授 教 授 教 授 教 授	博士 硕士 博士 博士
15	保险法理论与实务	2	第三学期	2015 级法律（非法学）全日制	6	李玉璧	教 授	硕士
16	劳动合同法与劳动争议处理	2	第四学期	2015 级法律（非法学）全日制	6	车亮亮	副教授	博士
17	民商法典型案例分析	2	第四学期	2015 级法律（非法学）全日制	6	吴国喆	教 授	博士
18	法律前沿问题讲座	2	第一学期	2016 级法律（法学）全日制	20	曹 明 杜睿哲 王 勇 吴国喆	副教授 教 授 教 授 教 授	博士 硕士 博士 博士
19	证据法专题	2	第二学期	2016 级法律（法学）全日制	20	张 芸	副教授	硕士
20	保险法理论与实务	2	第三学期	2016 级法律（法学）全日制	20	李玉璧	教 授	硕士
21	法律职业伦理	2	第二学期	2016 级法律（非法学）全日制	16	张 芸 实务导师	副教授	硕士
22	知识产权法	2	第二学期	2016 级法律（非法学）全日制	16	李玉璧	教 授	硕士
23	外国法律史	2	第三学期	2016 级法律（非法学）全日制	16	曹 明	副教授	博士
24	国际私法	2	第三学期	2016 级法律（非法学）全日制	16	王 兰	副教授	博士

25	法律前沿问题讲座	2	第一学期	2016 级法律（非法学）全日制	16	曹 明 杜睿哲 王 勇 吴国喆	副教授 教 授 教 授 教 授	博士 硕士 博士 博士
26	证据法专题	2	第二学期	2016 级法律（非法学）全日制	16	张 芸	副教授	硕士
27	保险法理论与实务	2	第三学期	2016 级法律（非法学）全日制	16	李玉璧	教 授	硕士
28	法理学专题	2	第一学期	2017 级法律（法学）全日制 （含 1 位非全日制按全日制上课学生）	35	熊 征	副教授	博士
29	中国法制史专题	2	第一学期	2017 级法律（法学）全日制 （含 1 位非全日制按全日制上课学生）	35	田庆锋	副教授	博士
30	宪法专题	2	第一学期	2017 级法律（法学）全日制 （含 1 位非全日制按全日制上课学生）	35	王 勇 袁维杰	教 授 讲 师	博士 博士
31	法律方法	2	第二学期	2017 级法律（法学）全日制	4	何俊毅	讲 师	博士
32	劳动与社会保障法 专题	2	第二学期	2017 级法律（法学）全日制	16	牛绿花	教 授	博士
33	证据法专题	2	第二学期	2017 级法律（法学）全日制 （含 1 位非全日制按全日制上课学生）	33	柴晓宇 张 芸	副教授 副教授	博士 硕士
34	金融法理论与实务	2	第二学期	2017 级法律（法学）全日制 （含 1 位非全日制按全日制上课学生）	33	车亮亮	副教授	博士
35	立法学原理	2	第二学期	2017 级法律（法学）全日制	18	苏婉儿 何俊毅	副教授 讲 师	博士 博士
36	法理学专题	2	第一学期	2017 级法律（法学）非全日制	9	熊 征	副教授	博士
37	中国法制史专题	2	第一学期	2017 级法律（法学）非全日制	9	田庆锋	副教授	博士

38	宪法专题	2	第一学期	2017 级法律（法学）非全日制	9	王 勇 袁维杰	教 授 讲 师	博士 博士
39	法律方法	2	第二学期	2017 级法律（法学）非全日制	9	何俊毅	讲 师	博士
40	劳动与社会保障法 专题	2	第二学期	2017 级法律（法学）非全日制	9	牛绿花	教 授	博士
41	证据法专题	2	第二学期	2017 级法律（法学）非全日制	9	柴晓宇 张 芸	副教授 副教授	博士 硕士
42	外国法制史	2	第一学期	2017 级法律（非法学）全日制 （含 4 位非全日制按全日制上课学生）	39	曹 明	副教授	博士
43	法律方法	2	第二学期	2017 级法律（非法学）全日制	17	何俊毅	讲 师	博士
44	证据法学	2	第二学期	2017 级法律（非法学）全日制 （含 4 位非全日制按全日制上课学生）	38	柴晓宇 张 芸	副教授 副教授	博士 硕士
45	劳动与社会保障法学	2	第二学期	2017 级法律（非法学）全日制 （含 4 位非全日制按全日制上课学生）	30	牛绿花	教 授	博士
46	金融法理论与实务	2	第二学期	2017 级法律（非法学）全日制 （含 4 位非全日制按全日制上课学生）	38	车亮亮	副教授	博士
47	立法学原理	2	第二学期	2017 级法律（非法学）全日制 （含 2 位非全日制按全日制上课学生）	15	苏婉儿 何俊毅	副教授 讲 师	博士 博士
48	外国法制史	2	第一学期	2017 级法律（非法学）非全日制	15	曹 明	副教授	博士
49	法律方法	2	第二学期	2017 级法律（非法学）非全日制	15	何俊毅	讲 师	博士
50	证据法学	2	第二学期	2017 级法律（非法学）非全日制	15	柴晓宇 张 芸	副教授 副教授	博士 硕士
51	劳动与社会保障法学	2	第二学期	2017 级法律（非法学）非全日制	15	牛绿花	教 授	博士

注：授课对象（学位级别）请填写法律（法学）全日制、法律（法学）非全日制、法律（非法学）全日制、法律（非法学）非全日制。

附表 10：本学位授权点研究生参与实习实践情况表

序号	实践基地单位名称	所在地	实践基地联系电话	签约时间	有效期	实践基地教学活动类型	每学年实践基地活动次数、学生人数及时间长度
1	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	甘肃兰州	0931—8532072	2013. 12	长 期	专业见习 专业实习 庭审观摩 实务讲座 校内模拟法庭开庭	专业见习 1 个月（2015 级 4 人、2016 级 6 人） 专业实习 6 个月（2015 级 11 人、2016 级 21 人） 庭审观摩 12 小时/4 次（2015 级 20 人、2016 级 36 人） 实务讲座 8 小时/4 次（2015 级 20 人、2016 级 36 人） 校内模拟法庭开庭 6 小时/2 次（2015 级 20 人、2016 级 36 人）
2	兰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	甘肃兰州	0931—8642028	2017. 06	长 期	专业实习 庭审观摩 课题调研 交流座谈	专业实习 6 个月（2016 级 5 人） 庭审观摩 3 小时/1 次（2015 级 20 人、2016 级 36 人） 课题调研 4 小时/2 次（2015 级 4 人 2016 级 5 人） 交流座谈 3 小时/1 次（2015 级 8 人、2016 级 5 人、2017 级 13 人）
3	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法院	甘肃兰州	0931—7756318	2006. 03	长 期	专业见习 庭审观摩 实务讲座 校内模拟法庭开庭	专业见习 1 个月（2015 级 3 人、2016 级 2 人） 庭审观摩 9 小时/3 次（2015 级 20 人、2016 级 36 人） 实务讲座 4 小时/2 次（2015 级 20 人、2016 级 36 人、2017 级 70 人） 校内模拟法庭开庭 6 小时/2 次（2015 级 20 人、2016 级 36 人）
4	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检察院	甘肃兰州	0931—7679576	2005. 03	长 期	实务讲座 交流座谈 课题调研	实务讲座 4 小时/2 次（2015 级 20 人、2016 级 36 人、2017 级 70 人）交流座谈 1 小时/1 次（2015 级 8 人、2016 级 5 人） 课题调研 4 小时/2 次（2015 级 2 人、2016 级 3 人）

5	兰州市七里河区人民法院	甘肃 兰州	0931— 2337968	2005.03	长 期	专业见习 庭审观摩 实务讲座	专业见习 1 个月（2015 级 2 人、2016 级 5 人） 庭审观摩 3 小时/1 次（2015 级 20 人、2016 级 36 人） 实务讲座 4 小时/2 次（2015 级 20 人、2016 级 36 人、 2017 级 70 人）
6	白银市中级人民法院	甘肃 白银	0943— 8268638	2013.04	长 期	专业实习 庭审观摩 疑难案件研讨	专业实习 6 个月（2015 级 4 人） 庭审观摩 9 小时/3 次（2015 级 4 人） 疑难案件研讨 6 小时/2 次（2015 级 4 人、2016 级 6 人）
7	白银市平川区人民法院	甘肃 白银	0943— 6626653	2017.08	长 期	专业实习 庭审观摩	专业实习 6 个月（2015 级 5 人、2016 级 7 人） 庭审观摩 6 小时/2 次（2015 级 5 人、2016 级 7 人）
8	临洮县人民法院	甘肃 临洮	0932— 2242591	2012.11	长 期	疑难案件研讨 课题调研	疑难案件研讨 4 小时/2 次（2015 级 8 人、2016 级 7 人） 课题调研 3 小时/1 次（2015 级 2 人）
9	甘肃勇盛律师事务所	甘肃 兰州	0931— 8838115	2004.10	长 期	专业见习 案件研讨	专业见习 1 个月（2015 级 2 人、2016 级 2 人） 案件研讨 3 小时/2 次（2015 级 4 人、2016 级 6 人）
10	甘肃明源律师事务所	甘肃 兰州	0931— 8883722	2003.06	长 期	专业见习 案件研讨	专业见习 1 个月（2015 级 4 人、2016 级 1 人） 案件研讨 3 小时/1 次（2015 级 15 人、2016 级 5 人）
11	甘肃秦陇律师事务所	甘肃 陇南	0939— 8616161	2017.10	长 期	专业实习	专业实习 6 个月（2016 级 1 人）
12	甘肃省知识产权事务中心	甘肃 兰州	0931— 8861500	2012.08	长 期	实务讲座 课题调研	实务讲座 2 小时/1 次（2015 级 20 人、2016 级 36 人、 2017 级 70 人） 课题调研 2 小时/1 次（2015 级 1 人、2016 级 3 人）

附表11：本学位授权点研究生参加国际（国内）模拟法庭（仲裁）、法律写作、法律谈判等竞赛情况表

序号	参与人员姓名	国际（国内）竞赛名称	参加时间	获奖情况	备 注
1	/	/	/	/	/
2					
3					
4					
5					
6					
7					
8					
9					

注：1. 国际竞赛主要是指在境外举行的“Jessup”、“Vis Moot”、“ELSA-WTO”、“Price”和“ICC”、国际空间法模拟法庭、国际人道法模拟法庭等。
 2. 国内竞赛的参赛单位不得少于16家，参赛高校至少来自5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
 3. 竞赛主题仅限模拟法庭（仲裁）、法律写作、法律谈判。

附表 12：本学位授权点研究生学位论文信息统计表

序号	年级	学生姓名	导师姓名	论文题目	论文类型（学术论文、 案例分析、调研报告）	论文获奖情况
1	2015 级	付 宏	王宏英、俞 军（实务）	货运车辆挂靠经营中事实劳动关系认定研究	案例分析	无
2	2015 级	马婧蕊	赵书文、刘晓丽（实务）	网络虚拟财产的继承	案例分析	无
3	2015 级	刘霜晨	张 芸、毛胜利（实务）	民事诉讼中电子数据保全问题分析——以植之元公司与大智公司买卖合同纠纷等案为样本	案例分析	无
4	2015 级	张舒迪	党崇武、张守方（实务）	劳动争议中用人单位规章制度合法性研究	案例分析	无
5	2015 级	刘晓景	曹 明、苏军霞（实务）	恶意抵押认定的司法实务考	案例分析	无
6	2015 级	李文晶	曹 明、郭金保（实务）	被遗忘权主张的合法性及诉讼策略研究	案例分析	无
7	2015 级	薛 雨	李玉璧、曹 焱（实务）	临时复制的法律性质及其规制研究	案例分析	无
8	2015 级	寇 菲	党崇武、冯之东（实务）	第三人撤销之诉法律问题实证研究	案例分析	无
9	2015 级	张天琪	牛绿花、郭金保（实务）	退休再就业人员的工伤保险问题研究	案例分析	无

10	2015 级	杨向荣	王 兰、张 明（实务）	放弃违约金调整请求权约定效力辨析	案件分析	无
11	2015 级	胡安升	王 勇、苏军霞（实务）	交通事故责任分配司法实践研究——以无交通事故责任认定书为前提	案件分析	无
12	2015 级	武 沁	苏婉儿、苏军霞（实务）	肖像权侵权行为法定构成要件的语境分析	案件分析	无
13	2015 级	雷 宇	王 勇、张 岩（实务）	夫妻共同债务推定规则问题剖析	案件分析	无
14	2015 级	陈 婕	吴国喆、寇世峰（实务）	共同饮酒人的侵权责任研究	案件分析	无
15	2015 级	刘文彪	杜睿哲、毛胜利（实务）	重复诉讼认定实证研究——以中国裁判文书网收录案例为例	案件分析	无
16	2015 级	刘龙枝	齐建辉、张守方（实务）	催债行为的合理边界及其法律规制	案件分析	无
17	2015 级	刘 佳	苏婉儿、高政庆（实务）	论“道德义务性质”对亲属间赠与合同任意撤销权的排除——一个基于判决的类型化分析	学术论文	无
18	2015 级	刘 源	牛绿花、冯 江（实务）	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劳动关系主体资格研究	学术论文	无
19	2015 级	王平林	吴国喆、冯向国（实务）	司法实践中一般人格权保护类型化研究	学术论文	无

附表 13：本学位授权点优秀在校生情况表

序号	姓 名	优秀在校生简介（每人不超过 100 字） （如在校生参加竞赛获奖、参加重要科研项目、取得重要科研成果、创新创业成功、获得科研奖励或其他荣誉称号、参加社会实践、公益服务等；请在简介中说明学生在所取得成绩中的具体贡献）
1	陈 婕	2015 级法硕（法学），通过司法考试 A 证，在《甘肃政法学院学报》发表论文一篇，获国家奖学金、学业二等奖学金，参与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清单编制研究》《事实因果关系不明侵权中的比例责任承担》。
2	杨向荣	2015 级法硕（法学），通过司法考试 A 证，在《国际法评论》《黑河学院学报》发表论文两篇，获学业二等奖学金，西北师大“优秀学生记者”称号，参与项目《中国企业对中亚国家投资贸易面临的法律风险及其应对研究》。
3	刘文彪	2015 级法硕（法学），在《法律适用·司法案例》《西北法律文化资源》发表论文两篇，获学业一等、二等奖学金，参与项目《嘉峪关市容与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研究》《甘肃省人大 2017 年立法后评估》。
4	王平林	2015 级法硕（法学），通过司法考试 A 证，在《木铎之声》发表文章两篇；获学业一等、二等奖学金，西北师大 2017 年“送法下乡”暑期社会实践“优秀队员”称号，2017 年华中师范大学寒假口述史调研“优秀奖”。
5	武 沁	2015 级法硕（法学），通过司法考试 A 证，获学业二等奖学金，2017 年华中师范大学寒假口述史调研“三等奖”，参与项目《兰州市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管理办法（草案）》《〈兰州市封山禁牧管理办法〉立法后评估》。
6	胡安升	2015 级法硕（法学），通过司法考试 A 证，获学业一等奖学金，2017 年华中师范大学寒假口述史调研“优秀奖”，参与编辑《西北法律文化资源》集刊，参与项目《兰州市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管理办法（草案）》。
7	郭 飞	2016 级法硕（非法学），通过司法考试 A 证，获研究生学术月“学术明星”称号，参与项目《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下甘肃省促进科技成果转化的立法与政策研究》《甘肃省兰白科技创新改革试验区条例（草案）》。
8	魏 娇	2016 级法硕（非法学），获国家奖学金，参与项目《新刑事诉讼法背景下的庭前会议制度研究》《“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背景下中国对中亚地区区域性公共产品的供给创新》。
9	李 倩	2016 级法硕（法学），获学业二等奖学金，2017 年华中师范大学寒假口述史调研“优秀奖”，参与项目《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下甘肃省促进科技成果转化的立法与政策研究》《甘肃省兰白科技创新改革试验区条例（草案）》。
10	盖宇腾	2016 级法硕（法学），通过司法考试 A 证，获学业一等奖学金；2017 年华中师范大学寒假口述史调研“二等奖”，参与编辑《西北法律文化资源》集刊，参与项目《权力关系视域下的藏区群体性事件研究》。

注：选取 10 名在校生作为优秀代表填报。

附表 14：本学位授权点研究生学位论文抽检存在问题情况统计表

序号	年 级	学生姓名	导师姓名	论文题目	抽检单位
1	/	/	/	/	/
2					
3					
4					
5					
6					
7					

注：请填写省级学位办、学位授权点所在单位组织的论文抽检情况。

附表 15：本学位授权点研究生奖助体系情况汇总表

序号	奖、助、贷名称	资助水平	资助对象	覆盖比率
1	研究生国家奖学金	国家级 (20000 元/年)	2016-2017 学年度 (2015 级 1 人、2016 级 1 人)	2015-2016 学年度 (2015 级 5%、2016 级 3%)
2	研究生学业一等奖学金	校 级 (5000 元/年)	2015-2016 学年度 (2015 级 1 人) 2016-2017 学年度 (2015 级 2 人、2016 级 5 人)	2015-2016 学年度 (2015 级 5%) 2016-2017 学年度 (2015 级 10%、2016 级 14%)
3	研究生学业二等奖学金	校 级 (3000 元/年)	2015-2016 学年度 (2015 级 5 人) 2016-2017 学年度 (2015 级 6 人、2016 级 11 人)	2015-2016 学年度 (2015 级 25%) 2016-2017 学年度 (2015 级 10%、2016 级 31%)
4	模范学生干部奖学金	校 级 (3000 元/年)	2016-2017 学年度 (2015 级 1 人)	2015-2016 学年度 (2015 级 5%)
5	李秉德教育奖学金	校 级 (3000 元/年)	2015-2016 学年度 (2015 级 1 人)	2015-2016 学年度 (2015 级 5%)
6	研究生助学金	国家级 (6000 元/年)	2015-2016 学年度 (2015 级 19 人、2016 级 34 人) 2016-2017 学年度 (2015 级 19 人、2016 级 34 人、2017 级 68 人)	2015-2016 学年度 (2015 级 95%、2016 级 94%) 2016-2017 学年度 (2015 级 95%、2016 级 94%、 2017 级 97%)
7	国家助学贷款	国家级 (9000 元/年)	2015-2016 学年度 (2016 级 2 人) 2016-2017 学年度 (2016 级 2 人、2017 级 14 人)	2015-2016 学年度 (2016 级 6%) 2016-2017 学年度 (2016 级 6%、2017 级 14%)